

江宁区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							
填报单位：	南京市江宁区房屋征迁事务管理	项目名称：	运转保障类经费				
项目实施年度：	2024						
项目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	2024-1-1	项目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	2024-12-31				
项目自评情况							
一、项目概况（项目政策、资金分配使用、项目实施情况等）							
按照每平方5元收取征迁管理费，预计将收取征迁服务费120万元，绩效调控总量约50万元，预计残保金合计约10万元，日常办公经费约60万元。							
二、项目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）							
2024年我区共有7个房屋征收项目通过区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，涉及住宅约231户、非住宅约16家，总建筑面积约29.05万平方米。							
三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，原则上按照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）							
（一）靠前服务的主动性有待提升。项目推进过程中我所对街道（园区）的指导性仍有不足，手段不够多样，项目跟踪有所缺乏，监管工作人员与实施单位的沟通协调还存在薄弱点。 （二）政策理论学习有待深入。工作中政策理论学习强调的多，落实的少，对政策的理解也不够充分、深入，没能很好的将理论联系实际操作。 （三）配合协调意识有待提高。科室内部“传帮带”机制虽已建立，但没有发挥有效作用，团队意识有待加强。							
四、有关建议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）							
一是主动靠前服务指导。对于年度项目，协助街道（园区）充分做好前期准备，积极协调项目单位落实资金、安置房等要素。 二是集中力量扫尾攻坚。进一步督促街道（园区）强化认识，把扫尾攻坚特别是涉及安置房建设、土地收储、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的扫尾当做重要任务来抓。 三是不断强化监督管理。进一步强化跟踪督查，对未按时间节点推进及未按规范要求执行的项目，及时通过每月重点项目简报等方式进行通报。							
评价指标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权重	得分	评分依据
决策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资金投入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
过程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.00%	10	10	
	组织实施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征迁完成项目数	≥5个	7.00个	10	10	
	质量指标	项目投诉量	≤5个	0.00个	10	10	
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	按时	达成预期目标	10	10	
	成本指标		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资金及时到位	及时	达成预期目标	10	10	
	社会效益	征迁现场整治率	≥100%	100.00%	5	5	
	生态效益						
	可持续影响	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	健全	达成预期目标	5	5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≥80%	80.00%	10	10	
总计						100	

注：1、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，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，并分别打分。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。

2、“评分依据”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，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。